

“投资人+EPC” 结构包括

- 1、地方政府授权地方国有企业进行招投标及项目实施；
- 2、地方国有企业通过招投标程序选择（合作）社会资本方；
- 3、社会资本方单独或与该地方国有企业成立项目公司；
- 4、项目公司与社会资本方签署EPC协议；
- 5、项目公司进行投资、建设、运营；
- 6、地方政府通常以土地出让金及税收作为投资回报来源，向地方国有企业划入资金；
- 7、地方国企将划入的资产支付给项目公司作为社会资本投资回报；
- 8、社会资本通过出让股权等方式实现退出。

投资人+EPC的一般结构模型和实施环节